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大连伟岸纵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报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

我们接受大连伟岸纵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岸纵横公司”）委托，对伟岸纵横公司 2019 年年度报表进行审计，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伟岸纵横公司拟延期披露年报，根据全国股转公司〔2020〕264 号股转系统公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现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审计业务承接情况

我所于 2020 年 1 月 5 日与伟岸纵横公司签署《审计业务约定书》，约定为该公司 2019 年年报及财务报表提供审计服务。今年为我所为伟岸纵横公司提供年审服务的第四年。

二、就必要工作条件、配合审计工作开展、与管理层就重大审计事项沟通等情况

伟岸纵横公司已向我所提供部分工作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伟岸纵横公司基本工商资料、财务资料、内部控制相关文件及审计所需的其他相关资料，积极配合我所审计工作的开展。目前，会计师不存在与管理层就重大审计事项意见未能达成一致的情况。

三、未能在 4 月 30 日前出具审计报告的原因

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伟岸纵横公司部分客户和外协供应商没有复工或复工后相关结算、对账工作开展较慢，伟岸纵横公司财务对成本核算的工作还在继续推进。

因受疫情影响，审计项目组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开展远程审计工作。由于伟岸纵横公司相关收入及成本核算进展缓慢，审计项目组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才正式进场，目前已经完成了风险评估程序，对伟岸纵横公司及子公司收入、往来、货币资金、短期借款、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不涉及成本的报表科目进行了初步审计，但是成本相关的事项拟待伟岸纵横公司完成与供应商的成本核对及确认工作后进一步执行相关审计程序，因此审计工作的完成时间也将晚于预期。

综上所述，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伟岸纵横公司不能如期编制 2019 年度报告，我所无法在 4 月 30 日前出具审计报告。

四、审计工作预计完成时间

我所已积极与伟岸纵横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沟通，在确保审计质量的前提下，有序推进年报审计工作。

根据目前审计工作进度情况和疫情地区形势判断，预计审计工作完成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24 日。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